

附件：

## 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

类别	缴费单位	收费标准
有固定床位的	武威市人民医院、武威市中医医院、凉州医院、凉州区中西医结合医院、甘肃省武威肿瘤医院、武威市第二人民医院、民勤县人民医院、民勤县中医医院、古浪县人民医院、古浪县中医医院、天祝县人民医院、天祝县藏医医院。（解放军第九四三医院可参考此标准协商收费）	每床每天2元，按实际使用床位数计收
无固定床位的	民勤县妇幼保健院、古浪县妇幼保健院、天祝县妇幼保健院、武威光明医院、武威丽人妇科医院、武威创伤骨科医院、武威同康中医院	每年定额5000元
	武威市疾控中心、凉州区疾控中心、天祝县疾控中心、古浪县疾控中心、民勤县疾控中心、武威市中心血站、武威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、各县（区）乡镇中心卫生院、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其他民营医院	每年定额3000元
	各县（区）乡镇卫生院	每年定额2000元
	社区卫生服务站、个体诊所（室）、村卫生所（室）等	每年定额1000元（纯中医诊所减半收取）
	牧业公司、养殖场、动物医院、美容院等	按不高于7.00元/公斤协商收费

注：根据《甘肃省危险废物处置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九条，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应与产生医疗废物的单位签订集中处置服务协议，明确收费标准、计收方式等。